

2022年度
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决算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 概况

一、单位职责

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医疗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有关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离退人员医疗保障、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干部医疗保障、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法律法规政策。

(二)组织拟订全区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拟订全区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推进长期护理保险机制改革。

(四)组织拟订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拟订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并组织实施。

(五)组织拟订全区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拟订全区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七)拟订全区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

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全区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拟订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九)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内设机构2个，包括：综合股、医疗保障股。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个、所属事业单位决算（0）个。我单位没有二级预算单位。

纳入本部门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其中二级决算单位0个，具体是：

- 1.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4.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1.3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93	本年支出合计	58	44.9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4.93	总计	62	44.9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4.93	44.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	2.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	2.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	2.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34	41.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	1.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49	0.4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58	0.5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1	0.01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9.12	39.12					
2101501	行政运行	20.43	20.43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8.69	18.6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4	1.14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4	1.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	1.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9	1.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9	1.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4.93	25.10	19.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	2.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	2.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	2.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34	21.51	19.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	1.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49	0.4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58	0.5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1	0.01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9.12	20.43	18.69			
2101501	行政运行	20.43	20.43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8.69		18.6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4		1.14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4		1.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	1.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9	1.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9	1.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4.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0	2.1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1.34	41.3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9	1.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93	本年支出合计	59	44.93	44.9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4.93	总计	64	44.93	44.9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4.93	25.10	19.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	2.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	2.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	2.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34	21.51	19.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	1.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49	0.4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58	0.5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1	0.01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9.12	20.43	18.69
2101501	行政运行	20.43	20.43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8.69		18.6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4		1.14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4		1.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	1.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9	1.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9	1.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4.86	30201	办公费	1.5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8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0	30206	电费	0.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0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9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1	30211	差旅费	0.0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9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2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2.70					公用经费合计	2.4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本单位2022年度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均为44.93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5.16万元，增长12.97%，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基数调整。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44.9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4.93万元，占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44.9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10万元，占55.86%；项目支出19.83万元，占44.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44.93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16万元，增长12.97%，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基数调整。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4.93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16

万元，增长12.9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社保、养老基数调整。

（二）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4.9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10万元，占4.67%；卫生健康（类）支出41.34万元，占92.01%；住房保障（类）支出1.49万元，占3.32%。

（三）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9.52万元，支出决算为44.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2.2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10万元，支出决算为2.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0.50万元，支出决算为0.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基数调整。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0.50万元，支出决算为0.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基数调整。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10万元，支出决算为0.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社保基数调整。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6.60万元，支出决算为20.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0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增加。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10万元，支出决算为18.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0.7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业务量增加。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5.90万元，支出决算为1.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4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减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60万元，支出决算为1.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1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基数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5.1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2.7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2.4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00万元。2022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万元。2022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万元。2022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40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13.49万元，下降84.90%，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44.9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09万元，项目支出19.83万元。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2022年度预算项目支出进行

全面自评，涵盖项目7个，涉及预算资金12.5万元，占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3.04%。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单位2022年度7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5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项目自评绩效表详见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选取了2022年度1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部门评价，绩效评价得分91.4分。

重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

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3



部门整体自评表

(2022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师润泽

部门名称		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							
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	176.49	176.49	10	100%	10	10	9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76.49	176.49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完善制度	及时报销离休干部、伤残军人医疗费用,保障离休干部、离休干部、伤残军人的个人利益得到有效保障							
	保证安全	加强打击欺诈骗保等医保基金监管工作,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使用	通过宣传、宣讲等手段,保障了基金安全有效使用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基本支出	保障基本工资、津补贴、文明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职业年金、医疗、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保障了人员工资和经费的足额及时发放和支出						
	项目支出	通过提升医保系统,提升相关人员业务水平,大量宣讲、印制相关政策等,使得辖区人员享受医保政策更为高效、便捷同时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提升医保经办机构服务能力	坚持严厉打击与系统整治相结合,统筹运用协议、审核、行政、司法等综合手段,通过坚持常态化监管和创新监管相结合,积极推进日常稽核、自查自纠,加强对“假病人”“假病情”“假票据”等欺诈骗保行为的监督检查,加大对欺诈骗保行为的惩处力度,有效维护医保基金安全,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信息化建设、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投入管理指标	30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达成预期指标	2	1.8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达成预期指标	2	1.7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达成预期指标	2	1.7		
			绩效编制完整性	完整	达成预期指标	2	2		
		预算和财务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100%	2	1.8		
			预算调整率	≤10%	10.68%	2	1.4		
			结转结余率	≤20%	0%	1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1	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达成预期指标	1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指标	2	1.7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达成预期指标	1	0.8		
		绩效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达成预期指标	1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达成预期指标	1	0.8		
事前评估完成率	100%		100%	1	0.9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2	1.6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2	1.6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2	1.6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1计划完成率	100%	90%	7	6.3			
		重点工作2计划完成率	100%	90%	6	5.4			
	履职目标实现	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显著提高	95%	6	5.7			
		医保基金安全运行实现率	100%	95%	6	5.7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建档立卡贫困户生活水平提升程度	显著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8.4			
		参保群众政策知晓率的提升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6.5			
	满意度	对离休干部、伤残军人个人权益的保障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5.9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96%	15	13.6			
分值及得分合计								100	82.5

注: 1. 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 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投入管理指标30分、产出指标25分、效益指标35分、预算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

填报人及联系方式: 师润泽 18337507862

项目名称		欺诈骗保专项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2.71万	10分	90%	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3	3	2.71万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提升医保系统,提升相关人员业务水平,大量宣讲、印制相关政策等,使得辖区人员享受医保政策更为高效、便捷				
				坚持严厉打击与系统整治相结合,统筹运用协议、审核、行政、司法等综合手段,通过坚持常态化监管和创新监管相结合,积极推进日常稽核、自查自纠,加强对“假病人”“假病情”“假票据”等欺诈骗保行为的监督检查,加大对欺诈骗保行为的惩处力度,有效维护医保基金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和资料印制费	≤3万	2.71万	20	1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印制宣传彩页的数量	≥10000份	10000份	10	8		
		印制宣传册的数量	≥5000册	5000册	10	8		
		印制宣传条幅的数量	≥200条	500条	10	8		
	质量指标	宣传资料印制合格率	10000%	达成预期目标	10	7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2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接受性能优化	>100%	达成预期目标	10	6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政策群众知晓率	≥90%	达成预期目标	10	8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90%	达成预期目标	20	16		
总分					100	76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

填报人及联系方式: 师润泽 18337507862

项目名称		医疗服务与能力提升资金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4.36	10分	87%	0	
	其中: 政府预算资金	5	5	4.36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提升医保经办机构服务能力				
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信息化建设、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医疗服务能力保障提升	≤5	4.36	10	8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召开医保工作新闻发布会、政策	≤2次	达成预期目标	10	8		
		定点医疗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90%	达成预期目标	10	8		
		门诊慢病相关治疗费用跨省直接	100%	达成预期目标	10			
	质量指标	医保综合监管能力	显著提升	达成预期目标	10	8		
		异地就医结算能力	显著提升	达成预期目标	10	8		
		异地就医结算情况	按时上解异地就医	达成预期目标	10	8		
		常住人口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100%	达成预期目标	10	9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2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群众医疗保障情况	有效保障	达成预期目标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贫困人员满意度	≥90%	达成预期目标	10	8		
总分					100	74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

填报人及联系方式: 师润泽 18337507862

项目名称		医疗服务与能力提升资金(2021年结转)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4	1.14	1.14	10分	100%	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14	1.14	1.14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提升医保经办机构服务能力				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信息化建设、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医疗服务能力保障提升	≤1.14万	1.14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召开医保工作新闻发布会、政策	≤2次	达成预期目标	10	8
				定点医疗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90%	达成预期目标	10	8
	门诊慢病相关治疗费用跨省直接			100%	达成预期目标	10		
	质量指标		医保综合监管能力	显著提升	达成预期目标	10	8	
			异地就医结算能力	显著提升	达成预期目标	10	8	
			异地就医结算情况	按时上解异地就医	达成预期目标	10	8	
			常住人口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100%	达成预期目标	10	9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2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群众医疗保障情况	有效保障	达成预期目标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贫困人员满意度	≥90%	达成预期目标	10	8		
总分						100	76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

填报人及联系方式: 师润泽 18337507862

项目名称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出城乡医疗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石龙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	2	0	10分	0%	0	
	其中: 政府预算资金	2	2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石龙区辖区内贫困人员医疗保险自费补助, 使得贫困人员生活水平得到显著提高。					一是保障医疗救助对象基本医疗权益, 维护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二是重点救助对象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不低于70%。三是规范完善医疗救助制度, 实现待遇有效衔接、平稳过渡。四是强化医疗救助资金规范使用。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贫困人员医疗救助总成本	≤2万	0	2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建卡立档贫困户自费补助覆盖率	100	达成预期目标	20	12	
		质量指标	医疗补助发放合规率	100%	达成预期目标	10	7	
	时效指标	医疗补助发放及时率	及时	达成预期目标	10	8		
	效益指标2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贫困人员生活条件的改组工程	显著提高	达成预期目标	20	13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贫困人员满意度	≥90%	达成预期目标	20	16		
总分					100	66		



石龙区医疗保障局 欺诈骗保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度)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的实施依据

近年以来，全市各级医保部门把维护医保基金安全作为当前医疗保障工作的首要任务，把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作为维护基金安全的重要举措。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担当，健全工作机制，精心制定方案。

2.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本项目属于长久性延续性项目，进一步加强对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工作资金使用管理，节约财政预算资金，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3.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

我单位根据 2022 年度工作计划对项目实施具体时间、实施部门、实施内容、实施目的做出了具体要求。项目经费详细列出了欺诈骗保项目费用的支出。

4.项目预期投入情况

我单位的离休干部医疗费项目经费 2022 年年初预算数 16.8 万元，全年下达预算数 3 万元。全年执行数 2.3 万元。项目实施周期 1 年,主要用于欺诈骗保项目支出。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绩效总体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欺诈骗保专项行动政策，监督检查全覆盖。加强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促进基金有效使用，发动人民力量，鼓励举报，有效严厉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违法行为，切实保障基金安全。

2.阶段性目标

确保医保基金安全，提高人民群众对该项政策的知晓度。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此次开展绩效评价的目的是：通过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置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管理情况、项目绩效表现情况自我评价，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符合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分析存在问题和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完善工作机制，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评价对象为：2022年欺诈骗保专项费用。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依据、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根据区财政局相关要求，我单位秉承科学规范、客观公正、定性定量结合的原则，采取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结合自评项目的特点、项目规模，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分析。

2.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资料印刷费	≤3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宣传彩页的数量	≥10000份
		印制宣传册数量	≥5000份
		印制宣传条幅数量	≥200条

	质量指标	宣传资料印制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政策群众知晓率	≥90%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性能优化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90%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数据填报和采集

我单位严格按照《平顶山市石龙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和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平龙财〔2023〕22号）要求，结合我单位项目支出财务资料和2022年决算资料进行相关数据采集和填报。

2.社会调查

由于本次项目为长久性项目，因此在评价时未进行社会调查活动。

3.数据分析和撰写报告

在前期数据采集和填报的基础上，对项目的成本控制、各项绩效指标进行了详细分析，严格按照《平顶山市石龙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和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平龙财〔2023〕22号）要求撰写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绩效自评结论

石龙区医疗保障局2022年欺诈骗保项目绩效自评总分为91.4分，其中：预算执行率77%，得8分，成本指标15.4分，产出指标总分35分，效益指标总分23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石龙区医疗保障局 2022 年欺诈骗保项目预算执行率 77%，分值 8 分，完成了年初绩效目标。

1.成本指标

设置了 1 个经济成本指标：宣传资料印制费。年度指标值小于等于 3 万元，实际完成值 2.3 万元。

2.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 个，分别是：印制宣传彩页的数量，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 10000 份，实际完成值 10000 份。印制宣传册数量，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 5000 册，实际完成值 5000 册。印制宣传条幅数量，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 200 条，实际完成值 200 条。

质量指标 1 个：宣传资料印制合格率，年度指标值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 100%。年度指标值合理，实际达成预期指标。

3.效益指标

设置了 1 个社会效益指标，是医保政策群众知晓率。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 90%。实际达成预期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个，接受性能优化，年度指标值大于 100%。实际达成预期指标。

4.满意度指标

设置了 1 个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参保人员满意度，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 90%，实际达成预期指标。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3万元	2.3万元	10	77%	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资料印刷费	3万元	2.3万元	20	15.4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宣传彩页的数量	≥10000份	10000份	15	15
			印制宣传册的数量	≥5000册	5000册		
			印制宣传条幅数量	≥200条	200条		
		质量指标	宣传资料印制合格率	=10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政策群众知晓率	≥90%	90%	15	15	
	经济效益指标	接受性能优化	>100%	100%	10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1.4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我单位根据2022年度所开展工作，测算项目资金使用计划，细化项目经费，且绩效指标的选取与项目资金相匹配。

（二）项目过程情况。

我单位的欺诈骗保项目经费2022年年初预算数16.8万元，全年下达预算数3万元，全部为政府预算资金。全年执行数2.3万元，项目资金符合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做到专款专用。

本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开展欺诈骗保专项行动，保障医保基金安全。根据相关规定和年度所开展的项目实施时间、实施内容、实施目的，对项目实施过程产生的经费做到事前有预算，年终有决算。

（三）项目产出情况。

实际经费支出严格按财经法规制度执行。

（四）项目效益情况。

石龙区医疗保障局 2022 年欺诈骗保项目完成了既定目标，不断提高定点医药机构和广大参保群众政策知晓率，强化定点医药机构和参保人员法制意识影响程度明显提高。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主要经验及做法

（1）强化认识，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自评工作。通过成立绩效评价领导小组，加强组织领导，总结自评工作经验，严格落实绩效管理责任，保质保量完成绩效自评工作任务。

（2）强化质量，进一步规范绩效自评工作。运用科学、量化的绩效指标，认真收集整理评价基础数据资料，按要求撰写自评报告，反映资金使用效果。

（3）强化落实，按时完成绩效自评工作。切实落实具体工作措施，统筹安排好各个环节的工作，进一步加强财务和业务部门之间的参与协助力度，按要求完成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

2.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2 年度绩效工作不够完善，主要是业务人员熟悉程度不够，年初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不够精准，细化程度进一步加强。

六、有关建议

（一）加强组织领导。单位应提高对绩效评价的重视程度，采取财务及业务股室相配合，真正做实做细绩效评价工作。

（二）严格预算管理标准，提高预算绩效指标。认真做好前期预算执行准备工作，加强项目跟踪及项目支出执行管理，提高预算

资金使用效率。预算执行过程中组织工作小组对我单位各项经费支出进行督查，以此促进预算经费的严格执行。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